

# 数理与土木工程学院

## 2019 级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

发布日期

### 学生选课指导

2022 年 6 月

为体现学生的个性需求，并符合 2019 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现就读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 2019 级学生修读本学年度第一学期（2022 年秋季学期）专业课程等相关事宜发布选课修读指导意见。

#### 一、思政类等课程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模块类别	学分	可修读学期	备注
0912001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通识必修模块	3	第 1-2 学期	
15110060	现代心理学	通识必修模块	1	第 1-2 学期	教学安排需要，《现代心理学》也划归思政课类别。
A391100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通识必修模块	3	第 2-4 学期	
0912071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通识必修模块	3	第 3-6 学期	
A391100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通识必修模块	3	第 3-6 学期	
09120580	社会实践	通识必修模块	2	第 4 学期及暑假	
09120150	形势与政策	通识必修模块	2	第 1--6 学期	需要通过教务系统选课的方式预约讲座。具体修读要求请参考《思想政治理论课导学手册》。
A4442028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与青年学生使命担当	通识选修模块	1	第 1-2 学期	必修的人文社科类通识选修课

备注：1、原则上先修完“思修”和“纲要”，再修“概论”和“原理”。具体修读要求请参照马克思学院发布的《思想政治理论课学生导学手册》。2、关注北理珠马克思主义学院微信公众号（zhbit\_szb），北理珠马克思主义学院网站平台（sz.zhbit.com），或咨询马克思主义学院李老师 3622640、刘老师 3622749。

## 二、专业必选课程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模块类别	学分	课程属性	前修课程	备注
A1235066	大数据前沿技术	专业选修课	2	理论	无	
A1225036	数据科学综合实训	专业选修课	3	理论	无	
A4511002	就业与创业 2	通识必修课	0.5	实践	无	
A1224002	毕业实习	专业必修课	2	实践	无	

## 三、通识选修课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模块类别	学分	课程属性	前修课程	备注
		通识选修模块	2	理论	无	

说明：1、本表没有列出具体通识选修模块推荐课程，学生可根据个人情况选择 2-4 学分的该模块课程。

2、2021 级学生通识选修课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方可视为通过：第一，修读通识选修课总学分数 $\geq 10$ （其中，修读“人文社科类”的通识选修课学分数 $\geq 6$ ）；第二，必须修读《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与青年学生使命担当》课程，此课程为 1 学分人文社科类通选课。

3、在校期间，每名学生选修的网络通识课总学分不超过 2 学分。

## 四、选课基本原则

1. 选课前，学生务必认真阅读相关年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2. 修读相关专业的学生，为了能够不影响专业后续课程的修读及按期毕业，务必按各年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要求的课程修读；
3. 通识选修课选择时应兼顾专业需求和个人兴趣，建议每学期选择 2-4 学分左右的课程修读，不宜过多；
4. 素质拓展模块课程，学院统一设定，专业系组织学生完成修读，具体事项，学院或专业系会以通知形式发布。

## 五、注意事项

1. 除上述选课指导中所列课程及建议外，选择修读课程库中其他课程时应注意自己是否已修读并获得期望学分，同时，务必注意预选课程的先修课程要求；
2. 对于学籍异动（转专业、各种原因复学等）的学生，在选课前，务必与专业系取得联系，接受指导，以保证后续学业顺利完成；
3. 为保证学习效果，每学期修读总学分一般以不超过 32 学分为宜；
4. 一旦所选课程确定，务必按课表按时上课，关注所选课程的修读情况，确保考核通过，并获得自己期望的学分，否则，会对未来的学业完成、按期毕业、获取学位等带来严重影响；

5. 如果在选课和修读过程中，有疑问或问题，应及时与专业系导师取得联系，寻求帮助和指导，以免影响学业进程；

6. 学生选课的时候建议按照**体育课-专业课-公共基础课-思政课-通选课-辅修课**的顺序进行选择。但是有需要重修选课的建议先选重修课程，初选阶段筛选学生按规则获得高学分者有可能被优先保留；

7. 每一轮选课结束后，学生应密切关注教务处网站通知及个人课表，教务处将及时公布名单筛选、教学班调整的相关信息。

## 六、重修课程冲突选课及免听办理程序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课程免听管理办法》，上课时间冲突的重修课程可以申请免听，请符合条件的同学按照规定程序，于**2022年9月9日前**向学院提出申请，学院审核之后统一提交教务处处理。

### 申请程序：

(1) 学生向所在专业学院提出申请，并按要求填写《学生免听申请表(课程重修)》，免听申请表一式四份，课表、成绩单、冲突课程选课截图各一式一份。

(2) 学院审核学生的申请资格，审核通过提交教务处。

(3) 教务处作最终审核，审核通过进行后台选课，并将申请表返还学院，学院通知相关学生领取免听申请表。学生需要提供一份免听申请表给任课老师。

数理与土木工程学院

二〇二二年六月